

「一貫道崇德學院禮堂暨宿舍傢俱廚房設備採購案」上網投標須知

1. 以下各項招標規定內容，投標廠商不得塗改。
2. 標案名稱：一貫道崇德學院禮堂暨宿舍傢俱廚房設備採購案
3. 本案需於 114 年 11 月 30 日前交貨完成。
4. 本案所用材料需提供防焰/耐燃證明，以備消防局審驗，木質傢俱應提供防腐處理證明。
5. 本案預算金額：。
6. 招標方式為公開招標。
7. 本案非以統包辦理招標。
8. 允許廠商共同投標，廠商家數上限為 3 家。
9. 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以書面向本校請求釋疑之期限：自公告日起等標期之三分之一，其尾數不足 1 日者，以 1 日計。本校以書面答復前條請求釋疑廠商之期限：投標截止期限前 1 日答復。
10. 本案允許廠商於開標前補正非契約必要之點的文件。
11. 本案允許廠商於在不降低原有功能條件下，可提出可縮減工期、減省經費或提高效率之替代方案。
12. 投標文件有效期：自投標時起至開標後 1 日止。如本校無法於前開有效期內決標，得於必要時洽請廠商延長投標文件之有效期。
13. 辦理投標廠商之資格審查，採不公開之方式。
14. 本採購開標方式：以通知通過資格審查之廠商參加決標方式辦理。
15. 本案決標方式：預算金額以內之廠商，取得議價資格。廠商經議價程序後且在底價以內之最低標者完成決標。
16. 本採購訂底價，但不公告底價。
17. 決標方式：總價決標。
18. 本標案決標會議訂於 114 年 9 月 17 日辦理，經本校先行審查廠商資格後，於 114 年 9 月 16 日上午以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合格廠商參加會議。
19.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及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如下：
 - (一) 廠商基本資格：
 1. 傢俱業。
 2. 室內裝修業。投標廠商須需為可從事室內裝修施工與設計業務之組合，並以具有施工業務者為代表廠商。惟室內裝修業者如兼具設計及施工業務者，方可單獨投標。投標廠商可投標搭配組合如下所列：
 1. 水電工程業(含專業施工技術及專業設計技術)者。
 2. 弱電工程業者。
 - (二) 廠商應附具之證明文件：
 1. 傢俱業與室內裝修業。
 - (1) 公司登記證明文件
 - (2) 商業登記證明文件

2.水電工程業：

(1)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2)電氣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登記資格:專業施工技術人員或專業設計技術人員）。

(3)如兼具專業設計及專業施工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者，可單獨投標。

廠商所提出之資格文件影本，本機關於必要時得通知廠商限期提出正本供查驗，查驗結果如與正本不符，係偽造或變造者，取消資格。

20. 投標廠商之標價有下列情形之一為投標文件內容不符合招標文件之規定：

甲、投標文件為空白文件、無關文件或標封內空無一物。

乙、資格、規格或價格文件未附或不符合規定。

丙、其他疑似刻意造成不合格標之情形。

32. 全份招標文件(電子檔)包括：

(1)投標須知。

(2)投標標價清單。

(3)契約條款。

(4)採購標單。

(5)平面圖說。

33. 投標廠商應填妥（不得使用鉛筆）本招標案所規定之廠商證明文件一份、投標標價清單一份、採購標單一份，密封後投標。

34. 其他須知

(1) 廠商標價以所報標單大寫之總價（大寫總價若有不同，以較低者）為準。

(2) 廠商應於工地現場設置工程告示牌（依南投縣政府規定辦理）。

35. 投標文件須於 114 年 9 月 15 日 17 時前，以專人送達至下列收件地點：南投縣埔里鎮鯉魚路 25-8 號 一貫道崇德學院。

36. 領取投標文件，請逕洽本學院承辦人蔡先生 049-2988675#203。